

#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系所自我評鑑實施計畫

## 目錄

壹、前言	1
一、歷史沿革	1
二、學院介紹	1
三、中長程發展目標與特色	2
四、現況分析	3
貳、自我評鑑組織與任務	5
一、設置自我評鑑組織（含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自我評鑑工作小組）	5
二、自我評鑑相關組織之運作	7
參、評鑑對象與項目	7
一、評鑑對象	7
二、評鑑項目與學院系所中長程發展目標及特色之扣合	7
三、評鑑項目	10
肆、自我評鑑實施方式	11
一、實施方式	11
二、評鑑時程	12
三、評鑑委員遴選（人數/資格/建議名單）	12
四、自我評鑑流程	16
五、評鑑結果（含認可程序、結果公告、結果處理方式）	18
伍、預期效果	18
一、運用評鑑結果提升辦學品質	18
二、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19

#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系所自我評鑑實施計畫

## 壹、前言

### 一、歷史沿革

本院前身為花蓮教育大學，創立於 2005 年 8 月 1 日，之後因合校關係，復於 2008 年 8 月 1 日正式成為東華大學的一份子。本院的理想在於透過教學社群化（案例教學、基礎學群）及研究共創化（跨領域研究案、學術論壇）等方式，整合學術單位（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體育與運動科學系及幼兒教育學系）與研究中心（特殊教育中心、多元文化教育中心、原住民族教育中心、科學教育中心及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中心），共同奠定本院的穩固根基。同時，本院考量現實環境及未來社會的需求，融合學校的核心理念，提出「高分析力」、「高綜合力」及「高執行力」三主軸作為教育目標，從中演繹出「探究與批判-具備應用專業知能探究與批判教育現象的能力」、「多元與統整-具備以多元視野研擬統整性教育方案的能力」、「積極與團隊-具備主動積極與團隊合作的教育實踐能力」三項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以培養學生兼具理想、計畫與實踐的專業人才。

### 二、學院介紹

#### (一) 教學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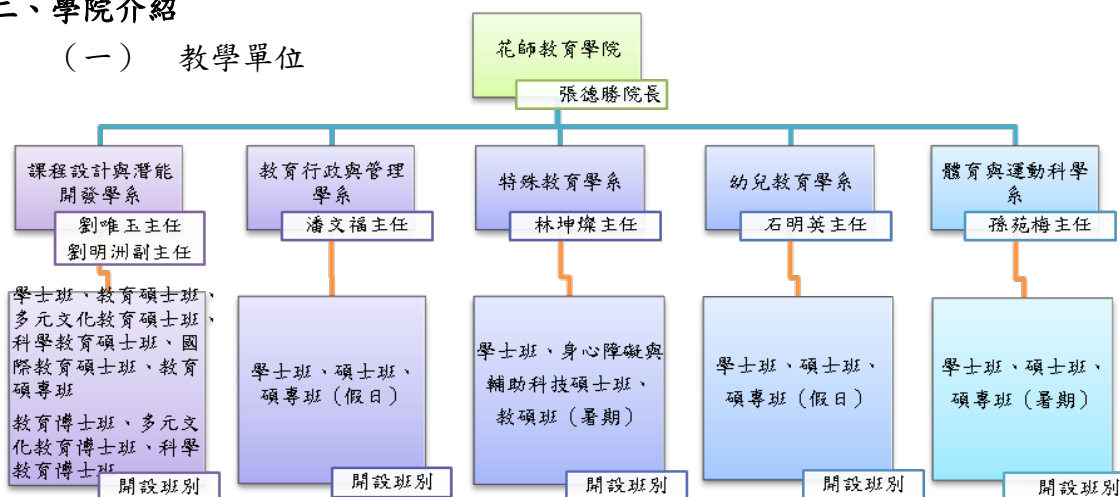


圖 1 教學單位組織

#### (二) 中心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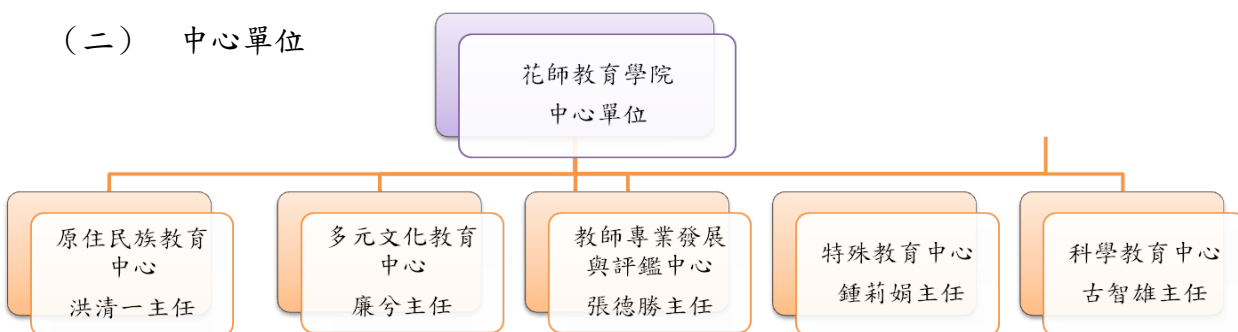


圖 2 中心單位組織

(三) 師生人數 (101-2 學年度)

表 1 師生人數統計

學系	類別	學生人數					合計	教師人數					兼任教師		
		大學部	碩士班	碩專班	博士班	外籍學生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專案助理教授	講師	合計		
													101-1	101-2	
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		177	158	45	69	5	454	10	9	6	1	0	26	7	7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157	27	55	--	0	239	2	6	2	0	0	10	9	4
特殊教育學系		159	23	31	--	0	213	3	4	4	0	0	11	0	3
幼兒教育學系		157	22	38	--	0	217	0	7	2	0	1	10	1	0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177	47	53	--	0	277	0	7	3	0	0	10	7	6
合計		827	277	222	69	5	1400	15	34	16	0	1	67	24	20

三、中長程發展目標與特色

美國高等教育論壇協會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Forum) 曾呼籲為高等教育開創一個發展空間，亦即高等教育應轉化學術成為一個具有影響力的夥伴。本院認為這樣的發展空間，即是以大學自身的基礎為出發點，從單一高等教育系統延伸至其他層級 (或國外) 教育系統的師生活動，以及增進大學教師能在社區中發揮其專業，合作共構創造了多樣的資源。基於此，本院本著「深耕專業、航向未來」的理想，將以三項主軸作為實施策略的依歸 (如圖三所示)。主軸一「精緻課程與教學」旨在透過統整系所資源，其內涵為強化課程與專業實踐的銜接。主軸二「建構核心優勢」旨在透過精緻專業品質標準建置等作為，其內涵以達成專業核心能力的神聖任務；主軸三「促進合作共構」旨在促進在地與全球視野，其內涵將以專業實踐的方式來達成偏鄉關懷與全球接軌。目標與特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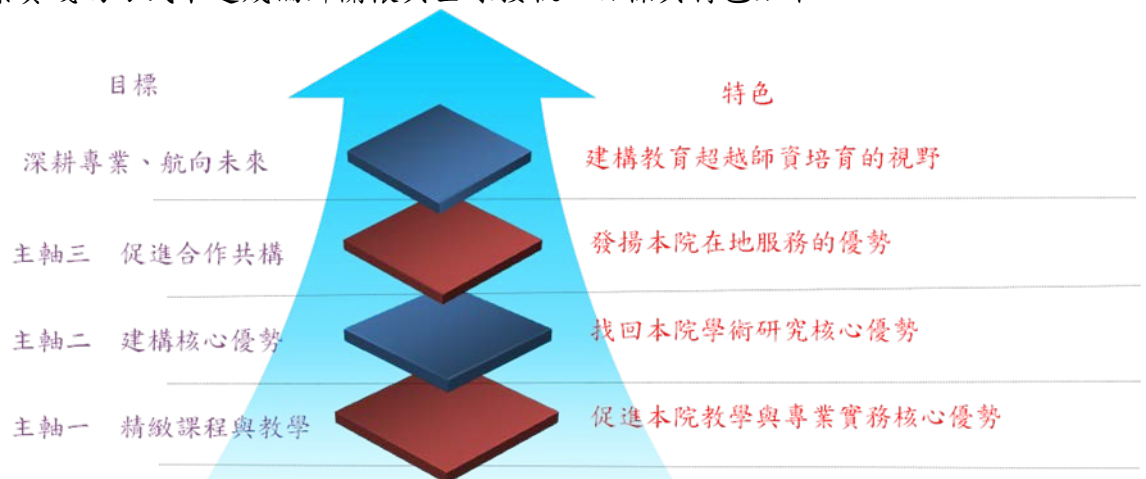


圖 3 目標與特色

#### 四、現況分析

由於現在本院是屬於綜合大學的一環，其師資培育所處的場域已與過去有所不同，本院也面臨一些挑戰。一方面必須兼顧讓優秀的學生願意投入教師行列，另一方面又得積極尋求學生非師培專業能力培養的契機；一方面在傳統師資培育院校功能的定位下，教師必須著重在教學層面的創新及效能，導致教學負荷偏重，另一方面又得提升學術研究水準。因此，本院針對學生學習與專業發展、教師教學與研究發展、教學與研究資源取得三種層面分析其優勢及劣勢。

表 2 SWOT 分析

向度 分析面	優勢	劣勢
1. 學生學習與 畢業發展層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於本院教師認真的投入，以及學生的積極努力，讓本院所培養的師培生，具有高度的素質。</li> <li>現行的彈性選課制度可擴充與增加學生學習與就業發展機會。</li> <li>具有更為多元的學系單位，可讓學生學習活動更具多樣化。</li> <li>完善的學習輔導機制，可讓學生的學習表現更有效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教師需求的緊縮，造成師培生畢業發展受到嚴重的侷限，讓學生的學習士氣受到影響。</li> <li>大專畢業生跨領域進修趨勢日增，繼續修讀相關系所意願不高。</li> </ol>
	機會	威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多元增能研習活動（如考試達人班、創業達人班等）的舉辦，可擴充學生就業能力的涵養。</li> <li>中等師資學程，可為學生的教師職業發展，增闢另一條管道。</li> <li>透過課程的再規劃，可讓本院更著重在學生核心能力的養成。</li> <li>透過跨領域學程的規劃，有助於涵養學生多元能力。</li> <li>系所合一的規劃，可讓學生接觸到更多元的課程，並且能與更多的老師與學生產生更密切的互動。</li> <li>透過相關研習活動的辦理，可強化本院學生對相關輔導制度的認識。</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師培生難以取得教職，將會影響到學生對本院的認同感，同時也不易吸引優秀學生入學。</li> <li>教育大學是以全校整體的力量來培養師培生，而本院只能以院級單位所能運用的資源進行培育，因此在推動能量上，將會比教育大學薄弱。</li> </ol>
向度 分析面	優勢	劣勢
2. 教師教學與 研究發展層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院具備厚實的師資培育基礎，配合著合校後的豐富研究資源，可累積本院創發新教育學理論的</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傳統師資培育院校功能的定位下，本院教師多著眼於教學層面，較少關注在研究層面，導致本院在</li> </ol>

	<p>能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本院所成立的教師教學與研究專業社群，可增加本院教師在教學與學術的交流空間。</li> <li>3. 透過對學院未來發展的重新定位，可協助教師對其專業發展能有較明確的規劃。</li> <li>4. 本院成為綜合大學的一員後，對於教師學術水準的提升與發展具有一定的助益。</li> </ol>	<p>國科會計畫的申請案件有偏低的現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由於本院的教師必須支援師資培育中心所開設的學程班，造成本院教師的教學負荷量偏重，因此本院存在著教師員額不足的問題。</li> </ol>
	機會	威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綜合大學具有較多元的學術單位，可藉著不同學院間的合作，擴充本院的研究發展方向。</li> <li>2. 系所合一的規劃，可讓學系擁有較充沛的研究人力，讓各系的發展更為多元，同時也增加教師相互交流的機會。</li> <li>3. 合校後可讓本院教師重新思考學院未來的發展，開創師資培育新典範。</li> <li>4. 合校後對研究獎勵有更富有吸引力的措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過於強調學術發展將會導致教學與研究之間的衝突，這將斷喪教育學院培育優質師資的本務，讓處於綜合大學下的教育學院有著被弱化的威脅。</li> <li>2. 學校環境的轉變以及校方對於學術性的要求，或許會產生教師在教學與研究上如何取得平衡的兩難困境。</li> </ol>
向度 分析面	優勢	劣勢
3.教學與研究 資源取得層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院圖儀設備與教訓輔設備方面有較充足的經費經費，同時，各系所也有較充沛的經費可供使用。</li> <li>2. 合校後有更多元的學術單位，可成為本院爭取校外研究案的優勢條件。</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與學生輔導活動有關經費的使用上，仍需更彈性的自主空間。</li> <li>2. 向外爭取研究資源的經驗仍有待累積。</li> </ol>
	機會	威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新教學大樓的建置，可將本院教師與學生組成一生命共同體。且相關硬體設施的建設也有助於本院相關教學改進計畫的推</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院是屬於綜合大學的教育學院，在資源上是較教育大學豐富，因此較難爭取到與師資培育相關大型計畫的補助。</li> </ol>

	<p>動與實施。</p> <p>2. 透過與其他學院的協同合作，可爭取到國科會跨領域型的整合型計畫。</p>	<p>2. 花師教育學院目前並無充足的人力與資源，可以與其他教育大學輪流舉辦師範教育體系的傳統活動。若花師教育學院與這些活動脫節，將會降低與其他教育大學的連結性，這對於本院的發展將造成不利的影響。</p>
--	--------------------------------------------------------	--------------------------------------------------------------------------------------------------------

## 貳、自我評鑑組織與任務

### 一、設置自我評鑑組織（含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自我評鑑工作小組）

本院為落實各系自我評鑑機制，經 101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101.12.24)決議通過，並於 10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103.1.16）修正實施細則（見附件），其委員及小組名單如下：

#### （一）成立院級自我評鑑諮詢委員

表 3 院級自我評鑑諮詢委員名單

花師教育學院自我評鑑諮詢委員		召集人：張德勝院長
院外指導委員	吳天泰教授、康培德教授	
校外指導委員	前教育部次長楊國賜教授 慈濟大學教育學院張景媛教授 台灣師範大學劉美慧教授	
業界及校友代表	花蓮縣中正國小楊陳榮校長 (花蓮縣校友會長)	

#### （二）成立院級自我評鑑小組

表 4 院級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名單

花師教育學院自我評鑑工作小組			召集人：張德勝院長
系所主管	系所評鑑種子教師	院級評鑑種子教師	
劉唯玉主任（課程系）	劉明洲老師		
潘文福主任（教行系）	范熾文老師		
孫苑梅主任（體育系）	邱建章老師		
石明英主任（幼教系）	林俊瑩老師		
林坤燦主任（特教系）	鍾莉娟老師		

#### （三）成立系級自我評鑑小組

表 5 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自我評鑑小組

領域	負責專任教師
總召集人	劉唯玉
教育領域	劉明洲
多元文化教育領域	林意雪

科學教育領域		李暉
系所評鑑之評鑑項目		負責專任教師
項目一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周水珍、劉唯玉、饒見維、白亦方、李暉、廉兮
項目二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劉佩雲、高台茜、羅寶鳳、林靜雯、林意雪、
項目三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劉明洲、蕭昭君、張德勝、古智雄、王采薇
項目四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陳添球、高金成、林靜雯、王應棠、李真文
項目五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李崗、李明憲、高建民、蔣佳玲、林慧絢

表 6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自我評鑑小組

系所評鑑之評鑑項目		負責專任教師
項目一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張志明、潘文福
項目二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紀惠英、陳成宏
項目三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梁金盛、謝卓君
項目四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簡梅瑩、吳新傑
項目五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范熾文、蘇鈺楠

表 7 特殊教育學系自我評鑑小組

系所評鑑之評鑑項目		負責專任教師
項目一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廖永堃、楊熾康
項目二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黃榮真、王淑惠
項目三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鍾莉娟、林玟秀
項目四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蔣明珊、廖永堃
項目五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洪清一

表 8 幼兒教育學系自我評鑑小組

系所評鑑之評鑑項目		負責專任教師
項目一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石明英
項目二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張明麗、林偉信
項目三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高傳正、陳惠華
項目四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蘇育代、蔡佳燕
項目五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傅建益、林俊瑩

表 9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系所評鑑之評鑑項目		負責專任教師
-----------	--	--------

項目一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邱建章、林如瀚
項目二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張威克、尚憶薇
項目三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陳福士、楊昌斌
項目四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王令儀、林嘉志
項目五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孫苑梅、徐月琴

## 二、自我評鑑相關組織之運作

本院分為院級及系級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其角色分工運作說明如下：

(一) 院級成員包含院長、各學系所主任及院評鑑種子教師，主要負責協調、規劃時程、審查各系自我評鑑計畫書等工作。系級成員包含系主任及老師，依其領域或評鑑項目分層負責，主要擬定評鑑項目、效標，以及備妥相關資料。

(二) 整體院、系機制如圖四呈現雙軌的 PDCA (Plan, Do, Check, Act) 運作模式。在學院方面，定期召開評鑑會議，將修正結果給院級諮詢委員會審閱，並以評鑑效標作為各項措施及行動方案的檢核。各系方面，委請評鑑種子教師至校外參訪請益，瞭解校外做法，供各系參考，期望融入各系特色，並創新（或精緻）現有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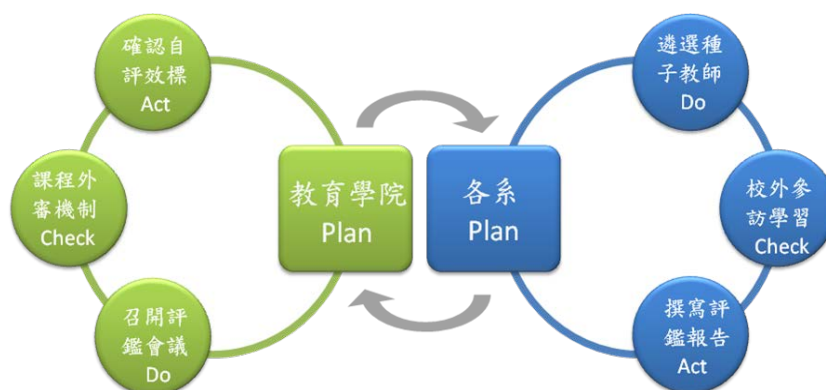


圖 4 評鑑運作模式

## 參、評鑑對象與項目

### 一、評鑑對象

本院採以系所獨立評鑑，其原因可彰顯本院各系特色。本次受評單位如下：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特殊教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體育與運動科學系等共五系。

### 二、評鑑項目與學院系所中長程發展目標及特色之扣合

本院承續校教育目標及院教育目標之銜接，整合各系現有作為及未來規劃以作為發展目標與特色之依據；同時考量自我評鑑項目以作為發展目標與特色之檢核，期許扣合及反映院發展目標及特色。評鑑項目一、二、五主要用以檢核主軸一精緻課程與教學，評鑑項目一、四主要用以檢核主軸二建構核心優勢，評鑑項目三、四主要用以檢核主軸三促進合作共構，評鑑項目五、六主要用以檢核整體發展品質。整合架構圖如下：

(一) 主軸一精緻課程與教學



1. 學院作為（僅以主要工作描述）

(1) 案例教學實踐與推廣

本院榮獲教育部「師資培育案例教學行動研究」與「雲端通識教育典範與案例教學模式發展」計畫補助，成立案例教學團隊，規劃三間案例教學教室。此外，持續進行兩岸師資培育案例教學之交流活動，共同辦理了三屆的兩岸師資培育案例教學研討會。

(2) 課程架構外審實施

本院考量課程規劃之重要性，已於 101 學年 5 月 24 日簽請辦理課程外審作業，並於 7 月至 10 月間，依序就各系教育目標暨核心能力指標、課程規劃表、課程地圖、教師專長資料及審查表送繳外審委員（課程系：游家政、姜添輝、黃嘉雄；教行系：李安明、王如哲；特教系：程瑞福、周宏室；幼教系：谷瑞勉、黃意舒；體育系：陳明聰、黃玉枝），審查意見一併交付各系參考，做為改善課程之依據。課程外審委員名單如下：

2. 學系作為（參見頁 9，圖 5 評鑑架構圖）

(二) 建構核心優勢

1. 學院作為（僅以主要工作描述）

(1) 發展精緻師培特色

本院榮獲教育部 101 年「精緻特色發展計畫」補助。該項計畫以「專業實踐、偏鄉關懷」為特色，共規劃「精緻專業」、「在地實踐」及「永續紮根」三項主軸作為十四項子計畫實施策略的依歸，盼能達到教師專業發展新理念的目標。

(2) 申請國科會圖書補助計畫

本院榮獲國科會 102 年度「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計畫」補助，研究重點在於以多元文化素養／教育為核心，共分職前師資教育、在職教師專業、高教師資專業發展三大方向，本計畫可為學院帶來特色研究典範。

2. 學系作為（參見頁 9，圖 5 評鑑架構圖）

(三) 促進合作共構

1. 學院作為（僅以主要工作描述）

(1) 成立多元文化教育、原住民族教育、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及東區數位學伴等中心

本院已成立多元文化教育及原住民族教育中心，承接教育部計畫，持續關懷在地社區。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中心負責宜花東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提供諮詢與學習平台。102 年度正式成立編制內東區數位學伴中心，鼓勵本院學生利用網路科技，擔任偏鄉中小學課輔教師。此等作為結合本院教師專長及學生熱情，長期深耕東部在地，與地方建立良好夥伴關係。

(2) 舉辦親職教育論壇系列演講及性別與多元文化教育研討會

本院於 101 年度規劃以「父母必修的 12 堂課」為主題，藉由當地書局提供一個公開的理論與實務對話。101.10.6-7 舉辦性別、多元文化、教育：行動與改變研討會。

2. 學系作為（參見頁 9，圖 5 評鑑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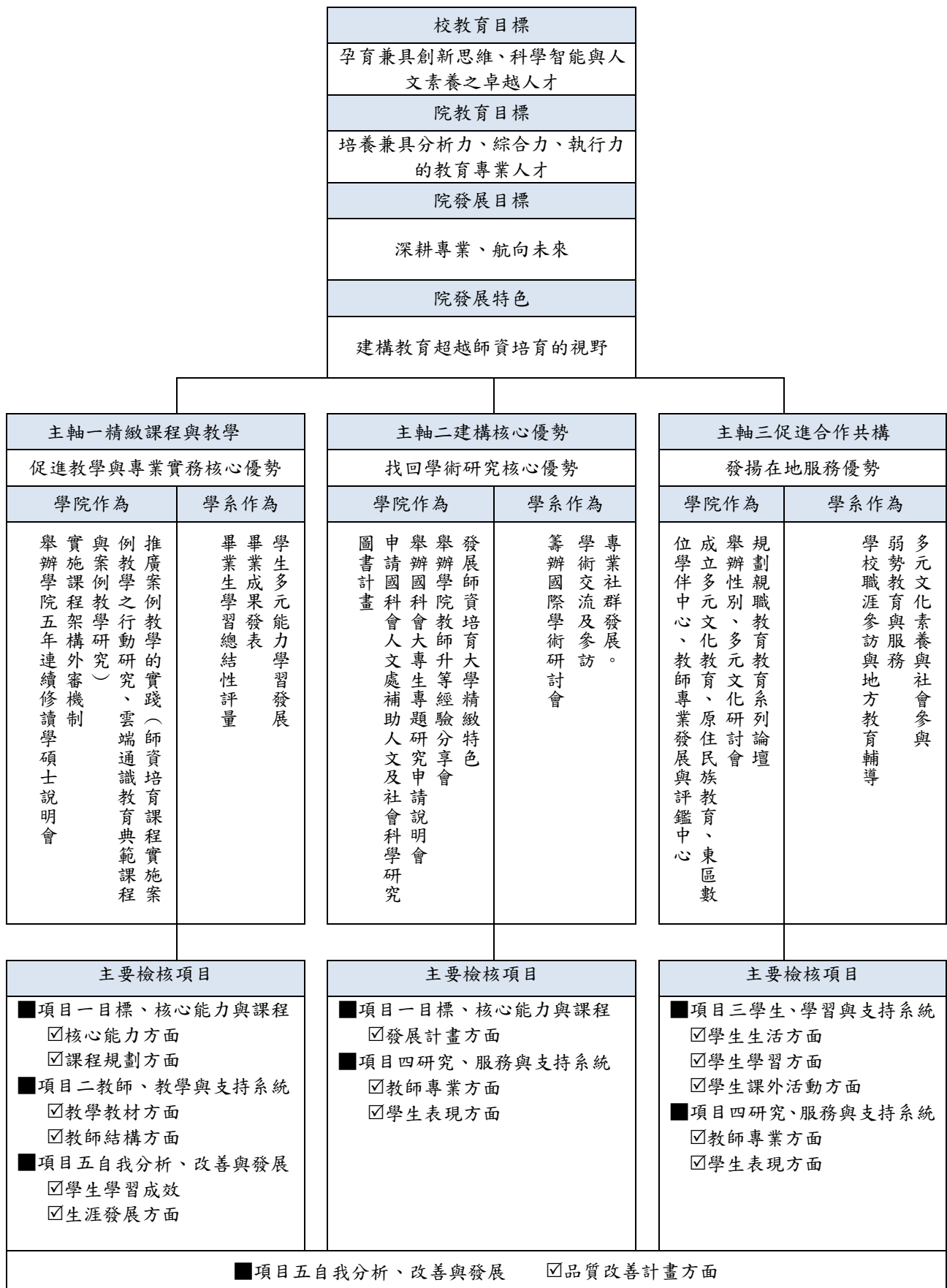


圖 5 評鑑架構圖

### 三、評鑑項目

#### (一) 評鑑項目說明

表 10 課程項目說明

評鑑項目	內容說明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本評鑑項目共有 2 個指標，主要檢核是否運用適合的方法擬定發展計畫、核心能力、課程地圖等，運作出恰當的課程與教學。以下針對本項目之指標說明其內容： <b>目標及核心能力</b> 描述學校教育目、學院教育目標及發展特色與核心能力內涵之扣合； <b>課程規劃方面</b> 描述課程委員會召開情況及課程地圖之建置。主要透過各系多元能力學習發展，以及配合院推廣 <u>案例教學</u> 、 <u>實施課程架構外審機制</u> 等作為，來彰顯其特色。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本評鑑項目共 3 個指標，主要檢核教師、教學、教材、評量表現的質與量。以下針對本項目之指標說明其內容： <b>教師組成與聘任方面</b> 描述師資專長、師生比及教師結構； <b>教師教學評量方面</b> 描述課程內容、教學方法、教師自編教材及編製數位教材等情況。 <b>教師專業發展方面</b> 描述教師專業社群等作為。主要透過各系學生學習總結性評量，以及配合院執行 <u>師資培育大學精緻特色計畫</u> ，來彰顯其特色。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本評鑑項目共 4 個指標，主要檢核學生生活、學習、輔導的狀況。以下針對本項目之指標說明其內容： <b>學生招生入學輔導方面</b> 描述導師制度實施情形、獎學金發放及生涯探索； <b>學生學習輔導方面</b> 描述碩博士生學術發表、參與研討會及各項活動、學生人數統計、就業及論文發表、學習預警機制、課後輔導實施情形； <b>學生課外活動方面</b> 描述系學會輔導、學生參與服務學習、實習輔導等； <b>畢業生生涯發展方面</b> 描述畢業情況追蹤、系友會召開情形。主要透過各系 <u>學生生涯輔導機制</u> 、 <u>校友問卷調查</u> ，以及配合院 <u>教育專業科目適性輔導機制</u> 、 <u>大專生參與國科會專題研究</u> 等作為，來彰顯其特色。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本評鑑項目共 2 個指標，檢核教師與學生專業、學術表現。以下針對本項目之指標說明其內容： <b>教師研究表現方面</b> 描述教師評鑑辦法、教師獎勵辦法、教師學術成果、國科會專題計畫； <b>教師服務表現方面</b> 描述教師參與校內外各項活動、地方實踐。主要透過各系籌劃 <u>國內外學術研討會</u> 、 <u>專業社群發展</u> 等作為，以及配合院執行國科會人文處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計畫： <u>師資教育研究與發展</u> 、 <u>國科會專題計畫申請說明會</u> 、 <u>設置院級研究中心</u> 等作為，來彰顯其特色。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本評鑑項目共 2 個指標，檢核整體自我改善。以下針對本項目之指標說明其內容： <b>自我分析方面</b> 描述學院現況、SWOT 分析、市場趨勢及學生畢業情況追蹤； <b>自我改善機制方面</b> 描述自我評鑑委員會、課程外審、評鑑諮詢會、追蹤列管及評見訊息公開等機制。主要透過院系自我評鑑 <u>追蹤列管機制</u> 等作為，來彰顯其特色。

#### (二) 評鑑項目及核心指標

表 11 評鑑項目及核心指標說明

評鑑項目	核心指標	要素(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及在職專班) 1.1 班制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情形。 1.2 班制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確定教育目標之相關資料 *訂定學生共同核心能力及適性發展的分殊能力之相關文件 *總體課程規劃、內在結構與教學與設計等相關資料 *師生對瞭解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相關資料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及在職專班)	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專、兼任教師學經歷基本資料表

	<p>2.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p> <p>2.2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p> <p>2.3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p>	<p>*六年內教師結構與流動資料表</p> <p>*專、兼任教師聘用之相關資料</p> <p>*專、兼任教師教學時數、指導學生人數、授課學生人數與減授鐘點資料</p> <p>*專、兼任教師歷年教學大綱</p> <p>*專、兼任教師依據教學目標、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設計與學習評量之相關資料</p> <p>*專、兼任教師教學評量之相關資料</p> <p>*專、兼任教師教學評鑑之相關資料</p> <p>*專、兼任教師教學專業發展機制與運作之相關資料</p> <p>*教師教學專業發展相關成效</p> <p>*校院系所提供班制教學、支持之相關資料</p> <p>*其他相關佐證資料</p>
<p>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p>	<p>(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及在職專班)</p> <p>3.1 學生組成、招生與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p> <p>3.2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p> <p>3.3 學生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p> <p>3.4 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情形。</p>	<p>建議準備佐證資料：</p> <p>*學生組成分析、以及入學與招生輔導之規劃、執行與檢討相關資料</p> <p>*學生休學、退學、轉學及其他相關資料</p> <p>*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之相關資料</p> <p>*學生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之相關資料</p> <p>*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之相關資料</p>
<p>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p>	<p>(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及在職專班)</p> <p>4.1 師生研究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p> <p>4.2 師生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p>	<p>建議準備佐證資料：</p> <p>*教師研究表現成效資料</p> <p>*教師服務表現成效資料</p> <p>*學生研究表現成效資料</p> <p>*學生服務表現成效資料</p> <p>*校院系所支持師生研究之佐證資料</p> <p>*校院系所支持師生服務之佐證資料</p> <p>*其他相關佐證資料</p>
<p>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p>	<p>(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及在職專班)</p> <p>5.1 班制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其落實情形。</p> <p>5.2 自我改善機制與落實情形及其與未來發展之關係。</p>	<p>建議準備佐證資料：</p> <p>*班制之自我分析及其檢討機制之相關資料</p> <p>*行政管理機制運作與回饋改善之相關資料</p> <p>*重要相關資訊與建議之蒐集與回饋改善之相關資料</p> <p>*整體自我改善作為與未來發展之規劃與實施之相關資料</p>

## 肆、自我評鑑實施方式

### 一、實施方式

本院採二階段（預審及實審階段）二步驟（均含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評）評鑑方式，第一階段（預審）：由本院自行安排內部自評；第二階段外部自評（實審）：由受評單位及院級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共同推薦兩倍以上評鑑委員人數，再由校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勾選，進行外部自評。

## 二、評鑑時程

表 12 評鑑時程表

	查核日期	工作內容	繳付文件
前置作業階段	102.01.09前	繳交自我評鑑計畫大綱(1~2頁)	自我評鑑諮詢委員名單
	102.01.31前	召開院級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提供建言與指導	院計畫簡報 院自評指標項目說明
	102.06.20前	完成院評鑑計畫修正及自我評鑑機制認定檢核表	院自評實施計畫書
	103.02.28前	自我評鑑機制報部及修正	院自評實施計畫書
103.07.30前 通過自我評鑑機制報部			
第一階段 內部預審	103.09.30前	第一步驟：各系完成書面資料並送外審	系自我評鑑計畫書
	103.10.30前	第二步驟：實地訪評，參見評鑑流程	系自我評鑑資料
	103.11.30前	召開院級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檢討	自我改善計畫書
	103.12.30前	追蹤與改善各系實地訪評意見	自我改善追蹤列表
104.01.30前 完成第一階段認定			
第二階段 外部實審	104.03.30前	第一步驟：各系完成書面資料並送外審	系自我評鑑計畫書
	104.04.30前	第二步驟：實地訪評，參見評鑑流程	系自我評鑑資料
	104.05.30前	召開院級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檢討	自我改善計畫書
	104.06.30前	追蹤與改善各系實地訪評意見	自我改善追蹤列表
104.07.30前 完成第二階段認定			

## 三、評鑑委員遴選（人數/資格/建議名單）

### （一）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

表 13 第一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含學士班、教育碩士班、教育碩士在職專班、教育博士班、科學教育碩士班、科學教育博士班、多元文化教育碩士班、多元教育博士班）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郭秋勳	明道大學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教授	教育行政、技職教育、教育評鑑、多元文化教育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2	姜添輝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教育社會學、課程知識社會學、文化研究、比較教育、科學哲學、教育政策與改革、台灣教育史、社會心理學、質化研究	■其他學者專家
3	魏炎順	台中教育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教授	創造力課程與教學 前高教評鑑中心評鑑處長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4	靳知勤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應用科學與推廣學系	教授	科學教育、環境教育、非制式學教育、科技與社會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5	王雅各	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	教授	性別、文化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1	陳嘉彌	國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教學媒體與科技、師資培育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2	楊文金	台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 所	教授	科學教育、科學師資培育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3	陳麗華	淡江大學課程與教學研 究所	教授	多元文化教育、社會學習領域、課 程設計與發展、教科書設計	■其他學者專家

表 14 第二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含學士班、教育碩士班、教育碩士在職專班、教育博士班、科學教育碩士班、科學教育博士班、多元文化教育碩士班、多元教育博士班）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李建興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	教育文 化組召 集人	社會教育、教育政策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2	李奉儒	國立中正大教育學研究 所	教授	教育哲學、道德教育、教育倫理學、 批判教學論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3	鐘樹椽	國立嘉義大學數位學習 設計與管理系暨研究所	退休教 授	電腦輔助教學、資訊科技融入學 習、系統化教學設計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4	邱美虹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 教育研究所	教授	科學學習理論與實務、科學教育研 究方法、媒體教學與評量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5	陳枝烈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 學系	退休教 授	多元文化教育、原住民教育、教育 實習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1	游家政	淡江大學課程與教學研 究所	教授	課程評鑑、課程領導、課程理論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尹政君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資訊教育、課程與教學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3	黃鴻博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科學 應用與推廣學系	教授	課程教學、科學教育、科學師資培 育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4	郭重吉	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 研究所	退休教 授	課程教學、科學教育、科學師資培 育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5	張茂桂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 所	研究員	政治與社會、社會運動、族群關係 與民族主義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6	高新建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課程 與教學研究所/教育學系	教授	課程與教學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 （二）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表 15 第一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楊振昇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 學院	院長	教育行政、組織變革與發展、校長 學、教學領導	■其他學者專家
2	林新發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 經營與管理學系	教授	教育概論、學校行政、大陸教育研 究、教育行政、教育行政與政策研 究、教育領導與溝通、技職教育、 初等教育、學校組織行為	■其他學者專家
3	湯堯	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 究所	教授	教育行政與經濟、學校行政與經 營、高等教育	■高教評鑑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1	陳寶山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教育行政、教育政策、教育評鑑、學 校經營、教學視導、師資培育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王如哲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 學系	教授	教育行政學、高等教育、比較教育	■其他學者專家

表 16 第二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梁忠銘	台東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日本教育、教育學、教育思潮、比較教育	■其他學者專家
2	張慶勳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授	組織經營與管理、組織行為、教育行政、學校組織文化、教學效能、教育研究方法論	■其他學者專家
3	林清達	慈濟大學教育研究所	教授	組織行為 教育行政 企業管理	■其他學者專家
4	林志成	新竹教育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	教授	教育(學校)行政理論與實務、行動研究、行動科學、行動哲學與行動智慧、知識管理、專業發展與組織文化經營、班級經營理論與實務、情緒管理與生涯規畫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5	張德銳	輔仁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教授	教育組織行為分析研究、教育行政領導研究、教育視導研究、教師評鑑研究、教學領導研究	■其他學者專家
6	林明地	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教授	學校領導研究、學校與社區關係研究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1	劉春榮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教授	教育行政、學校行政、教育評鑑、教育組織行為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2	郭昭佑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教育評鑑與視導、學校行政與管理、教育行政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 (三) 特殊教育學系

表 17 第一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周台傑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學習障礙、心理測驗與統計、身心障礙教學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2	郭靜姿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資優兒童心理與教育、資優教育課程發展與評鑑、特殊兒童認知與學習、資優學生鑑定與評量、女性資優學生輔導、大腦與學習、學前資優幼兒教育	■其他學者專家
3	林素貞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學習障礙者教育、個別化教育	■其他學者專家
備 1	胡永崇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學習障礙、心理測驗、特殊兒童評量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張蓓莉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聽障、語障、學前、教學課程、測驗評量	■其他學者專家

表 18 第二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吳武典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名譽教授	教授	諮商輔導、資優、行政、行為情緒、殘障福利	■其他學者專家
2	洪榮照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身心障礙教育(情緒障礙、智能障礙)、諮商輔導、一般行政、鑑定評鑑、測驗編製	■其他學者專家
3	蕭金土	南台科技大學	教授	教育行政、教學評量、特殊教育	■高教評鑑中心

		師資培育中心			人才資料庫名單
4	張英鵬	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教授	智能障礙、學習障礙、資源教室、特殊教育、教育研究法、課程設計、個別化教育計畫、教學實習、行為問題處理、多元智能教學、親師互動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5	吳昆壽	國立臺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資賦優異、殘障資優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1	陳明聰	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研究所	教授	智能障礙、輔助性科技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林千惠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智能障礙、情緒障礙/	■其他學者專家
備 3	魏俊華	台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智能障礙教材教法、人格心理學、行為改變技術	■其他學者專家
備 4	張世慧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行為改變技術、創造力、資賦優異、學習障礙	■其他學者專家
備 5	張昇鵬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智能障礙、資賦優異	■其他學者專家

#### (四) 幼兒教育學系

表 19 第一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谷瑞勉	美和科技大學	教授	幼兒教育、課程設計與教學、幼兒語文與文學	■其他學者專家
2	黃意舒	正修科技大學	教授	教育省思、課程與教學、行為觀察與輔導、教師專業發展、幼兒科學、兒童遊戲/幼兒活動設計與實習	■其他學者專家
3	蔡秋桃	南台科技大學	教授	幼教課程理論與模式、幼教哲學、幼教專業發展、比較幼兒教育、特殊幼兒教育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1	張英鵬	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育學系	教授	智能障礙、學習障礙、資源教室、特殊教育、教育研究法、課程設計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薛梨真	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教授	親職教育、課後托育、師資培育、幼兒教育	■其他學者專家

表 20 第二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楊淑朱	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教授	兒童遊戲、環境規劃、幼兒課程	■其他學者專家
2	楊金寶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	教授	嬰幼兒照護、兒童福利、兒童保護	■其他學者專家
3	盧美貴	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教授	幼教課程理論與實踐專題、幼教政策與行政管理專題、幼兒園評鑑專題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4	郭李宗文	國立台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教授	原住民族幼兒教育、幼兒園行政、親職教育、幼兒情緒能力、幼兒數學、高瞻課程	■其他學者專家
5	郭碧喙	吳鳳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教授	幼兒行為觀察、教學原理、幼兒學習環境規劃與布置、幼兒保育概論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1	徐庭蘭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教授	幼兒教育、幼兒藝術、特殊兒童教育、蒙特梭利教學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江麗莉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教授	繪本教學、幼兒園評鑑與輔導、幼兒園課程發展、幼兒學習環境	■高教評鑑中心人才資料庫名單
備 3	翁麗芳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教授	幼兒教育史、教育思潮、幼兒發展/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副教授兼幼教中心主任	■其他學者專家

#### (五)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表 21 第一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程瑞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教授兼運動與休閒管理研究所所長	教授	運動教育學、身體運動文化 民國體育學會副理事長	■其他學者專家
2	黃煜	新竹教育大學體育系教授兼系主任	教授	職業運動、運動行銷、運動賽會	■其他學者專家
3	俞智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競技系教授	教授	體操、運動訓練法	■其他學者專家
備 1	李加耀	台北教育大學體育系教授	教授	體育史學、運動人類學、運動文化研究、網球、羽球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程紹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教授	教授	運動贊助策略學、健身俱樂部經營管理、國際運動賽會管理	■其他學者專家

表 22 第二階段評鑑校外評鑑委員

序號	姓名	現職	職稱	專長/經歷	備註
1	周宏室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教授	教授	運動教育學、體育課程、體育教學、運動管理	■其他學者專家
2	季力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教授兼系主任、體適能中心主任	教授	競技與健身運動心理學、籃球	■其他學者專家
3	郭家驊	台北市立體育學院運動科學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教授	運動營養學、運動與新陳代謝	■其他學者專家
4	康世平	國立臺灣大學體育室名譽教授	教授	田徑、手球、網球、高爾夫球、體適能、體育行政、運動場館規劃與管理、運動訓練法	■其他學者專家
5	陳耀宏	國立台南大學體育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教授	體操、桌球、羽球、體育史、休閒運動理論與實際	■其他學者專家
備 1	周建智	台北市立體育學院運動教育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教授	運動教育學、體育教學策略	■其他學者專家
備 2	林耀豐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系	教授	運動心理學、運動學習、體育研究法、棒壘球、國術	■其他學者專家

#### 四、自我評鑑流程

本院各受評單位以接受2天之實地訪評為原則，每一受評單位由評鑑委員4至6人組成為原則。

表 23 實地訪評行程表 (含實地訪評行程表)

第一天			
時間	工作項目	參與人員	說明
08:30~09:00	評鑑委員蒞校 接待	院長 各系主任	1. 引領委員前往院辦休息。 2. 各系主任至會議室。
09:00~09:40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	院長 各系主任	
09:40~10:10	相互介紹 各系簡報	各系主任 各系代表	1. 說明評鑑進行過程。 2. 決定教師及學生訪談名單。 3. 各系進行簡報。
10:10~10:30	系所主管晤談	各系主任	1. 評鑑委員與系主任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0:30~11:10	教學現場訪評	各系教師代表	1. 參觀教學設施或教學活動 1. 教學問卷調查
11:10~11:40	教學設施參訪	各系教師代表	1. 參觀教學設施或教學活動 1. 教學問卷調查
11:40~12:30	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	各系行政人員	1. 評鑑委員與行政代表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2:30~13:30	午餐 各系代辦午餐		
13:30~14:20	學生代表晤談	各系學生代表	1. 評鑑委員與學生代表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4:20~15:00	教學現場訪評	各系教師代表	1. 評鑑委員與教師代表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5:00~16:00	資料檢閱	各系教師代表 各系行政人員	2. 查閱評鑑相關資料。 3. 各承辦同仁在場備詢。
16:00~17:00	畢業系友晤談	各系畢業生代表	1. 評鑑委員與畢業生代表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7:00~18:00	評鑑委員訪評意見彙整並 提出「實地訪評待釐清問 題」交系所	院長、各系主任	1. 評鑑委員提出待釐清問題，談時提出。 2. 評鑑委員與各系進行雙向討論，並釐清問題。 3. 教師自由參與。
18:00~	賦歸 安排交通或住宿事宜。		
第二天			
時間	工作項目	參與人員	說明
08:30~09:00	評鑑委員到校自由訪視	各系主任	
09:00~09:40	資料檢閱	各系教師代表 各系行政人員	1. 查閱評鑑相關資料。 2. 各承辦同仁在場備詢。
09:40~10:20	教學現場訪評	各系教師代表	1. 評鑑委員與教師代表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0:20~11:30	系所對「待釐清問題」之 說明	各系主任	1. 評鑑委員與系主任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1:30~12:10	學生代表晤談	各系學生代表	1. 評鑑委員與學生代表座談。 2. 各系安排晤談室。
12:30~13:30	午餐休息 各系代辦午餐		
13:30~14:30	資料再檢閱或學生座談或 教師座談	各系學生代表 各系教師代表	1. 評鑑委員與教師、學生代表座談。 2. 3. 各系安排晤談室。
14:30~15:00	彈性時間	評鑑委員	1. 各系安排討論室。
15:00~17:00	撰寫正式訪評結論報告	評鑑委員	1. 各系安排討論室。

第一天			
時間	工作項目	參與人員	說明
17:00~	離校	院長 各系主任	

### 五、評鑑結果（含認可程序、結果公告、結果處理方式）

本院採以「通過」、「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三種認可制。評鑑結果將分三種運用方式，第一種改善用途，即依評鑑意見終止、延續或精進本院現有作為；第二種反思用途，即依評鑑意見反思及規劃未來作為；第三種溝通用途，即依評鑑意見開誠佈公向師生說明，並表揚優良系所。其用途說明如下：

表 24 評鑑結果用途說明

評鑑結果運用情形		
分類	說明	具體策略
改善用途	終止、延續或精進現有作為	列入院務會議討論
反思用途	反思及規劃未來作為	列入院中長程計畫
溝通用途	開誠佈公說明，表揚優良系所，列管待改善系所	公告於院網頁並舉辦師生說明會，凝聚共識。

## 伍、預期效果

### 一、運用評鑑結果提升辦學品質

為加強評鑑作業效率及透明化，本院於院網站首頁之處設置自我評鑑專區（<http://www.education.ndhu.edu.tw/files/13-1018-56382.php>），將所有評鑑資料及評鑑結果公佈於網頁，以提升辦學品質。預計成效如下：

#### （一）課程規劃

學生能依照個別興趣或結合生涯規劃修讀課程。

#### （二）教學規劃

可發展出本院的特色教學。

#### （三）學習規劃

能培養出具分析力、綜合力與執行力的教育專業人才。

#### （四）研究規劃

激發老師創新知識，並能發表專業著作及學術期刊。

#### （五）服務規劃

結合在地資源，落實本院倡導多元文化教育的理念。

## 二、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本院設立持續改善機制，針對評鑑意見逐一檢討，並由系評鑑小組、院諮詢委員、研發處至校諮詢委員等層級，分層管考。本機制明確界定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流程，以配合校院整體發展目標。依據評鑑結果，確認系所改善之處與修訂系所目標，並透過中、長期計畫建立永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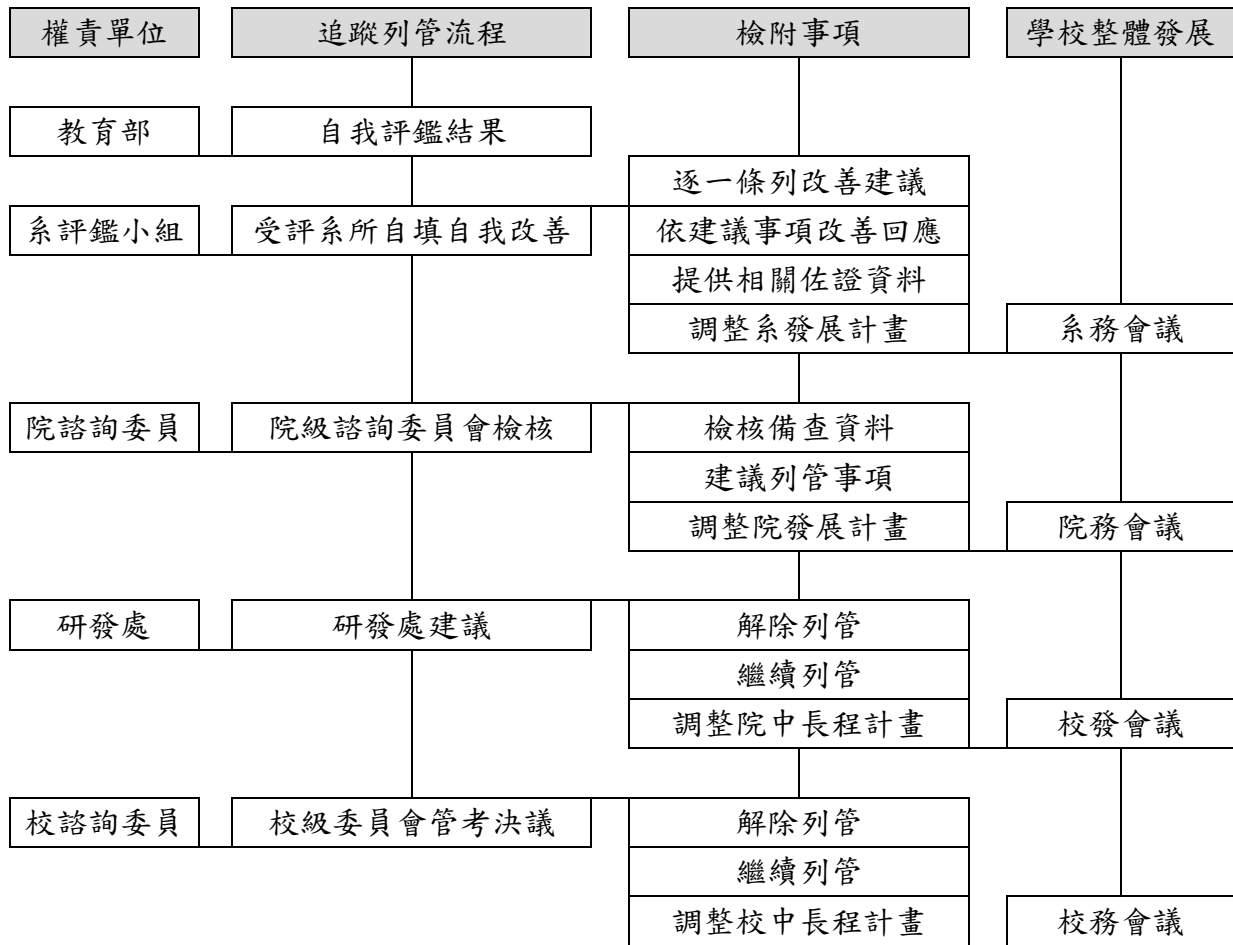


圖 6 追蹤列管機制

## 附件一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暨各系實施要點